

烟台市牟平区龙湖小学 2021-2022 学年 体育工作自评报告

学校基本情况：龙湖小学，专职体育教师 3 人，无兼职体育教师，篮球场 2 块，足球场地一块，体育器材室 1 个，足球 200 个，篮球 200 个，各式体操垫 80 余张，多年来学校坚持“家的理念，爱的教育”的教育理念，认真落实体育工作条例，大力开展少年足球，校园足球，坚持两操一活动，确保学生每天的课外活动时间。

一、在组织管理方面：

为有效引导师生树立正确的健康观念，切实提高学生身体素质，将工作落到实处，我校高度重视校园阳光体育活动的组织实施。成立了由杨肇霞校长，张瑜副校长为正、副组长的阳光体育活动领导小组。

根据我们全校现有设备情况以及全体学生的实际情况，领导小组加强领导，统一部署，制定了具体的体育活动方案，在全校范围内形成了一把手亲自抓、分管领导具体抓，确保活动开展得有序、有效、安全。学校要求全体师生以开展阳光体育运动为契机，坚持与体育课教学、课外体育活动相结合，形成良好的体育锻炼习惯，通过开展阳光体育运动，切实提高体质健康水平。

二、在教育教学方面：

我校严格按照国家课程标准设置，一二年级每周 4 课时，三四年级每周 3 课时，制定大课间体育活动方案，要求各班认真执行实施，每年召开两次学校运动会，开展篮足球课后

训练活动，定期对学生进行体育安全教育。

三、我校体育活动开展情况：

篮球训练和比赛：



拔河比赛：



足球训练：

